

中華民國防蝕工程學會 函

地址：新北市 23666 土城區中華路一段 36 號 8 樓-5
電話：(02)8273-1575 傳真：(02)8273-1572
E-mail: anticorr@seed.net.tw 連絡人：吳慧真
網址：[//www.anticorr.org.tw](http://www.anticorr.org.tw) 8

受文者：明志科技大學 材料工程系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5 年 5 月 13 日
發文字號：115 防蝕字第 027 號
附件：如主旨

主旨：敬請 公佈

「115 年度防蝕工程年會暨論文發表會」論文徵稿通知
「防蝕工程論文壁報競賽辦法」
「陳讚立防蝕研發獎設置及評選辦法」
「永記造漆防蝕獎設置及評選辦法」
「柏林公司優秀學生獎助學金評選辦法」

說明：

- 一、本學會謹訂於中華民國115年9月3日(周四)至9月4日(周五)，假中天溫泉渡假飯店舉行「115年度防蝕工程年會暨論文發表會」，敬請鼓勵 貴系所師生踴躍投稿，促進學術交流。
- 二、請推薦 貴系所符合「陳讚立防蝕研發獎設置及評選辦法」、「永記造漆防蝕獎設置及評選辦法」與「柏林公司優秀學生獎助學金評選辦法」規定之條件者，檢具相關推薦申請資料向本學會推薦；推薦申請表格請至本學會網站：
[//www.anticorr.org.tw](http://www.anticorr.org.tw) 下載。
- 三、「陳讚立防蝕研發獎」、「柏林公司優秀學生獎助學金」與「永記造漆防蝕獎」推薦申請資料請於 6 月 30 日前以掛號逕寄：

23666 新北市土城區中華路一段 36 號 8 樓-5
中華民國防蝕工程學會 收

理事長 劉宏義



中華民國防蝕工程學會

The Corrosion Engineering Association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236029 新北市土城區中華路一段 36 號 8F-5

Tel: 02-8273-1575 Fax: 02-8273-1572 <http://www.anticorr.org.tw>

115 年度防蝕工程年會暨論文發表會

時間：115 年 9 月 3 日(四)~9 月 4 日(五)

地點：中天溫泉渡假飯店(宜蘭縣礁溪鄉健康一街 1 號)

主辦單位：中華民國防蝕工程學會、國立宜蘭大學

協辦單位：清華大學、臺灣科技大學、陽明交通大學、臺灣大學、臺灣海洋大學、高雄科技大學、台北醫學大學、明志科技大學、國防大學理工學院、工研院材化所、柏林公司、交通部公路局、交通部運研所、力鋼工業公司、中國鋼鐵公司、永記造漆公司、臺鍍科技公司、中油股份有限公司、金工中心、王強科技公司、睦榮興業、中華民國鋼結構協會、台灣風能協會

論文徵稿

論文邀稿：歡迎與防蝕科學和防蝕工程相關課題之研究及技術報告踴躍投稿。

本論文發表包括：(1)一般論文發表、(2)論文競賽；(3)一般壁報發表、(4)壁報競賽。投稿繳交資料分為二階段。

摘要投稿階段：

欲參加會議者請於 2026 年 6 月 20 日前繳交 300 字論文摘要，並標明投稿論文領域、發表型式與參賽項目。摘要請選擇口頭報告或壁報張貼，請勿一稿多投。

參賽投稿階段：

投稿摘要審核獲得接受並參加競賽者，請針對參賽項目提供投稿文件。

■ 口頭報告並參加「防蝕工程論文競賽」：

請於 2026 年 7 月 31 日前上傳「多頁全文」及「115 年度防蝕工程年會論文轉投防蝕工程期刊意願書」，「多頁全文」須超過 6 頁，內容格式請參照「防蝕工程論文競賽全文」範本。相關規定請參照「防蝕工程論文競賽辦法」。

■ 壁報張貼並參加「防蝕工程論文壁報競賽」：

請於 2026 年 8 月 10 日前上傳「壁報電子檔」，壁報格式為直式 A1。相關規定請參照「防蝕工程論文壁報競賽辦法」。

◇ 避免一稿多投疑義及相關比對軟體不當搜尋造成之學術倫理解釋困擾，會議手冊僅將「300 字論文摘要」登載。對於有全文需求者，請逕洽原作者。

防蝕工程論文競賽：本競賽之初賽每場次取前三名及佳作一名頒發獎狀；每場次第一名(或經初賽委員推薦)應參加複賽。初賽頒獎典禮將於年會當日下午頒獎，得獎者須親自出席領獎。複賽第一名頒發「**防蝕工程傑出論文獎**」暨獎金 15,000 元並推薦參加中國工程師學會工程論文競賽；第二名及第三名頒發「**防蝕工程優秀論文獎**」暨獎金 10,000 元、8,000 元。複賽時間將於年會後再另擇期舉辦；複賽頒獎典禮另將於下年度會員大會頒獎。凡初賽及複賽得獎論文均必須轉載於中華民國防蝕工程學會「防蝕工程」期刊，不得以其他理由拒絕轉載。

中華民國防蝕工程學會

防蝕工程論文壁報競賽辦法

1. 本防蝕工程論文壁報競賽於年會論文發表會同時進行，並於年會論文發表會議程規劃論文壁報競賽的口頭報告時段。以壁報發表論文者須於摘要投稿階段選擇是否參加壁報競賽。參加壁報競賽之論文不得再參加年會工程論文競賽或一般論文口頭發表。
2. 本次論文壁報競賽共取優等獎 3 位(頒發獎金 5000 元與獎狀乙紙)、佳作獎數位(頒發獎狀乙紙)。
3. 競賽壁報格式為直式 A1。各參賽者於年會報到時必須：(1) 繳交尺度為 A4 與競賽壁報內容相同之小壁報 5 份、(2) 上傳與競賽壁報內容相同之 PDF 檔及 JPG 圖檔；並於當年度防蝕工程年會第一日下午 6 點以前完成參賽壁報張貼，否則取消其參賽資格。
4. 本次壁報競賽評分為張貼壁報之評分及口頭報告之評分兩部份，最後之總分為兩者之合計。壁報及口頭報告內容必須包含研究目的、方法、結果與結論。
5. 張貼壁報之評分由評審直接對參賽者所張貼之壁報予以評分；評分標準如下所示：

論文內容(50%)		海報製作(50%)
研究主題與方法(20%)	結果討論與貢獻(30%)	
1.主題是否有創新性 2.實驗方法是否恰當	1.結果與討論內容是否正確 2.是否具學術貢獻 3.是否具應用貢獻	1.聚焦且具吸引力 2.內容與結構是否完整 3.圖表是否清晰 4.文字敘述是否流暢

6. 本競賽投稿須全部作者同意；口頭報告之評分由每位壁報競賽之參賽者進行 2 分鐘的口頭介紹，其內容必須與展示的海報相符，評分標準如下所示。
同一報告人，最多可報告 2 件作品。

報告技巧(40%)	報告內容(60%)
1.報告是否有掌握時間 2.報告是否流暢 3.口齒是否清晰 4.是否能夠讓聽眾清楚明白報告內容	1.報告架構是否完整 2.內容是否有專一主題 3.報告與壁報之內容是否一致

7. 總評分最高之前 3 名為優等獎，超過第 3 名分數 95%但未達第 3 名者頒發佳作獎。

中華民國防蝕工程學會

「陳讚立防蝕研發獎」設置及評選辦法

(民國 91 年 3 月 27 日本學會第十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施行)

(民國 92 年 1 月 9 日本學會第十屆第七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正通過施行)

(民國 101 年 3 月 28 日本學會第十五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正通過施行)

(民國 111 年 12 月 16 日本學會第二十屆第六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正通過施行)

(民國 113 年 1 月 18 日本學會第廿一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正通過施行)

- 一、 力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為獎勵防蝕相關的學術研究，提高國內防蝕工程水準，以及獎勵學生研習防蝕科學，特撥付基金予中華民國防蝕工程學會(以下簡稱本會)，以基金設置本獎。
- 二、 本獎分置工程獎、研究獎和獎學金三類。相同研發主題不得重覆申請。
 - (一) 工程獎：以防蝕工程技術研發或技術推廣為主，獎勵在工程技術、成效、經濟等方面，或者對於國內防蝕教育與防蝕技術推廣方面，達成具體成果之事蹟者。每年至多貳名，頒予獎金新臺幣壹拾萬元和獎牌壹面。
 - (二) 研究獎：在防蝕相關領域內研究成效卓著，對於國內外學術研究或工程技術之提昇具有貢獻，須於本會「防蝕工程」學刊或防蝕工程年會發表學術論文。每年至多貳名，頒予獎金新臺幣壹拾萬元和獎牌壹面。
 - (三) 獎學金：申請時須為在校全職學生且為本會學生會員(未具本會學生會員資格者，另請申請入會取得學生會員資格)且學業與品行優良，須於本會「防蝕工程」學刊或防蝕工程年會發表學術論文，並獲兩位教授推薦。每年參至伍名，每名頒予獎金新臺幣貳萬元和獎狀壹紙。
- 三、 本獎之申請人(不含獎學金申請人)應符合下列條件：
 - (一) 獲國內外學術團體、研究機構、工程實務單位推薦或獲本會會員五人以上(含)聯署推薦(推薦書格式另訂)。
 - (二) 獲推薦者(個人)須為本會會員達二年以上者。獲推薦者為工作團隊時，主要代表人須為本會會員達二年以上者。
- 四、 本獎由陳讚立防蝕研發獎基金管理委員會推薦評審委員組成評審委員會評審。
- 五、 評審委員會原則於每年會員大會召開前一個月完成審查，並得邀請獲推薦者在評審會議中進行簡要解說。評審委員應親自出席評審會議，並採無記名投票方式評選。
- 六、 各類獎項獲獎者需獲出席評審委員三分之二(含)以上同意，未達評選標準時得從缺。評選結果經陳讚立防蝕研發獎基金管理委員會審核通過提報本會理事會備查。
- 七、 本獎配合本會每年會員大會辦理頒獎以公開表揚，獲獎者應親自出席接受頒獎，並得應邀發表專題演講。
- 八、 本辦法提經本會理事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註：1. 推薦申請資料乙式二份(含正本)並 email PDF 檔(檔案超過 10M 請提供下載連結)

2. 推薦申請表格請至本學會網站：[// www.anticorr.org.tw](http://www.anticorr.org.tw) 下載

中華民國防蝕工程學會

「柏林公司優秀學生獎助學金」設置及評選辦法

(民國 88 年 4 月 20 日本學會第八屆第九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施行)
(民國 95 年 11 月 23 日本學會第十二屆第六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正通過施行)
(民國 106 年 3 月 20 日本學會第十七屆第八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正通過施行)
(民國 109 年 8 月 25 日本學會第十九屆第五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正通過施行)
(民國 113 年 1 月 18 日本學會第廿一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正通過施行)

- 一、 柏林股份有限公司為獎助大學及研究所學生在學期間敦品勵學，研習腐蝕與防蝕相關專業知識，特撥付獎金予中華民國防蝕工程學會(以下簡稱本學會)，並委由本學會設置本獎助學金及訂定本辦法。
- 二、 申請資格與條件
 - (一) 就讀材料、化工或相關系所，曾修習腐蝕及防蝕工程、電化學或化學相關專業科目，成績優秀之大學或研究所在校全職學生，且前一學年度學業總平均成績與操行成績優異者；
 - (二) 曾於或將於當年防蝕工程年會暨論文發表會發表論文者；或曾有傑出腐蝕或防蝕技術之成果發表者。
 - (三) 當年已請領本學會相關獎學金者除外。
- 三、 獎勵名額：至多十名，每名發給獎狀及獎學金新台幣壹萬元整。前述名額以具清寒身份的學生優先(須檢附證明文件)
- 四、 提出申請者經本學會學術委員會優秀學生評選小組依申請人所附之資料選拔，獲獎學生須為本學會學生會員(未具本會學生會員資格者，須申請入會取得學生會員資格)，且須參加本學會當年會員大會接受頒獎，並確認於當年論文發表會發表論文或研究成果。
- 五、 有意申請者，請於當年 6 月 30 日前將個人簡歷、成績證明、著作或其他發表資料，寄送至中華民國防蝕工程學會學術委員會收。
- 六、 本學會學術委員會應將決選審查果，提請理事會議核備後，於當年年會頒獎。
- 七、 本辦法提經本學會理事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註：清寒身份證明文件包括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村里長清寒證明或具體事實須為清寒者。

※申請表請至本學會網站：[// www.anticorr.org.tw](http://www.anticorr.org.tw) 下載